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收到喻中权先生辞去兼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其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、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杨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日